
歷史、發展及重組

歷史

我們於亞太地區有悠久歷史。我們在中國歷史最悠久的啤酒品牌為哈爾濱，可追溯至1900年其於中國哈爾濱首次釀製。我們於韓國的根源可追溯至1952年我們首次於Oriental Brewery釀造啤酒。

多年來，隨著百威集團透過其主要合併、收購及資產剝離，我們收購了植根於本地文化的啤酒廠及品牌。

主要業務里程碑

下表載列我們的主要發展里程碑：

年份	事件
1900年	中國歷史最悠久的啤酒品牌哈爾濱啤酒於中國哈爾濱創立。
1952年	Oriental Brewery最初成立於韓國。
1984年	進入中國：Interbrew開始向位於中國廣州的廣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技術。
1995年	Anheuser-Busch於中國武漢成立百威啤酒。
1998年	進入韓國：Interbrew與韓國斗山集團訂立合資企業經營Oriental Brewery。
2003年	進入印度：SAB與印度Shaw Wallace Breweries訂立合資企業。
2004年	Interbrew及Ambev完成合併交易，成立InBev。 Anheuser-Busch收購哈爾濱啤酒集團有限公司。
2006年	進入越南：SAB以其與Vinamilk的合資企業首次進入越南。
2008年	InBev與在中國主要中心為東北地區的Anheuser-Busch合併，與主要中心為東南地區InBev互補並成立百威集團。
2014年	百威集團購回Oriental Brewery的100%股權，其先前於2009年將之出售。
2016年	百威集團完成其與SAB的業務合併－請參閱下文「主要收購、出售及合併」。

歷史、發展及重組

我們的股權及公司架構

我們的股東

我們的最終母公司百威集團為一家於比利時上市的上市公司，於墨西哥及南非證券交易所第二上市及於紐約證券交易所美國預託證券上市。百威集團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我們的已發行股本間接擁有100%權益。有關百威集團股東及彼等之間關係的更多詳情，請參閱「主要股東」。

主要收購、出售及合併

於2016年10月，百威集團在一項交易中完成與SAB的合併。在該項交易中，SAB全部已發行及將予發行股本估值約為790億英鎊。於交易過程中，我們在印度的品牌組合中增加了Haywards 5000及Knockout並於越南的品牌組合中增加了Zorok。就此交易而言，百威集團亦於2016年10月11日完成以16億美元將SAB於華潤雪花啤酒有限公司的49%股權售予華潤啤酒（控股）有限公司。有關百威集團與SAB合併的更多詳情，請參閱「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及豁免嚴格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及證券及期貨條例—較短的交易記錄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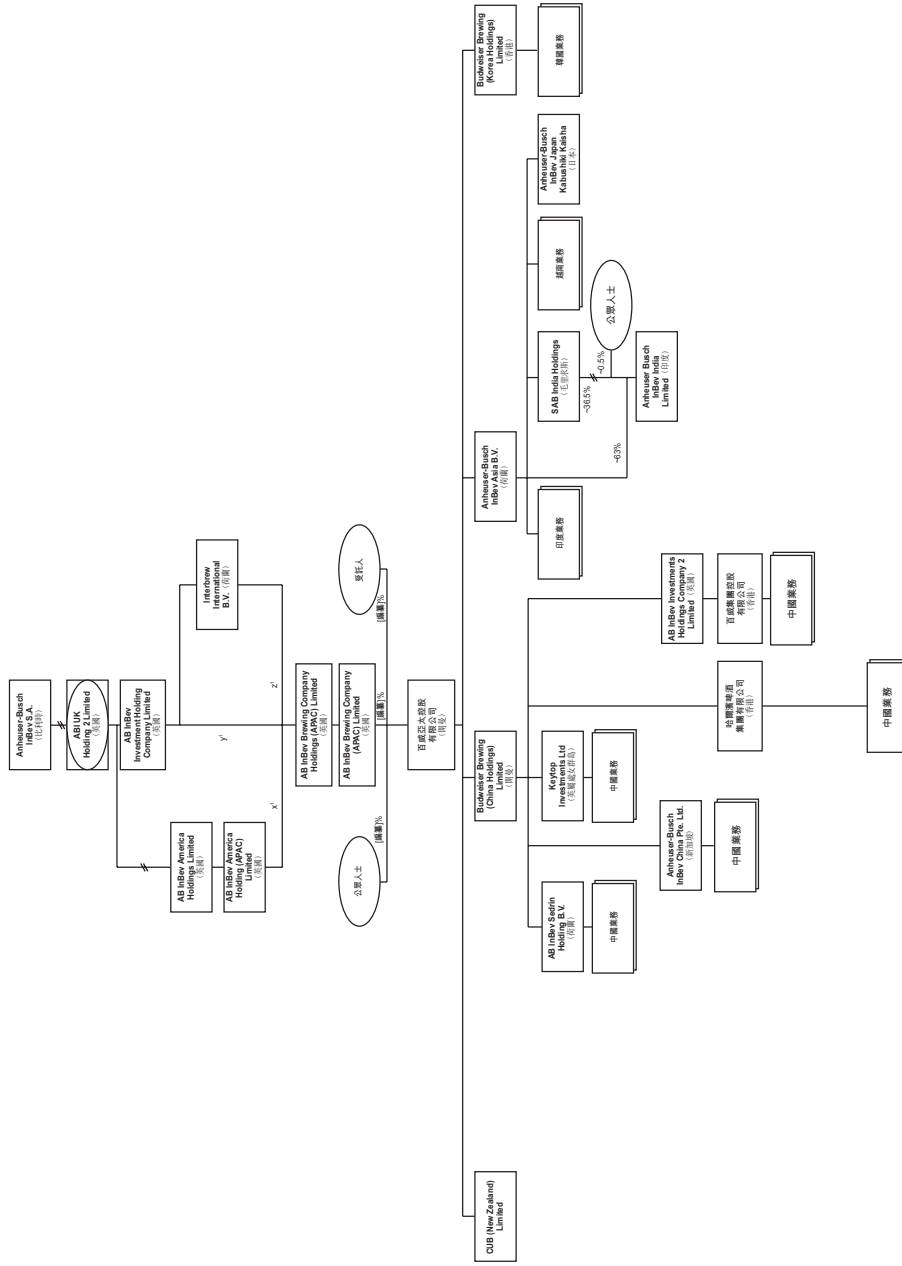
業績紀錄期後收購事項

於2018年12月18日，我們與捷成飲料有限公司訂立協議，內容有關在中國銷售藍妹啤酒。有關額外詳情，請參閱「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及豁免嚴格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及證券及期貨條例—業績紀錄期後收購事項」。

歷史、發展及重組

緊隨重組、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的公司架構圖

下圖載列緊接重組、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組成本集團業務及／或實體的簡化股東架構。



- 1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等百分比尚未釐定，但合計將等於100%，並將視乎[編纂]及重組步驟（將於定價後但在[編纂]前進行）而定。
- 2 為於[編纂]的百分比（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本公司的主要實體詳情載於「附錄一A — 會計師報告」。

歷史、發展及重組

1. 本公司的註冊成立及資金

下列公司乃為成立本公司及其直接及間接控股公司而註冊成立：

- (a) 本公司於2019年4月10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2019年5月22日成為APAC HoldCo 2的全資附屬公司；
- (b) APAC HoldCo 1於2019年5月10日於英格蘭及威爾斯註冊成立為Interbrew International B.V.的全資附屬公司；及
- (c) APAC HoldCo 2於2019年5月10日於英格蘭及威爾斯註冊成立為APAC HoldCo 1的全資附屬公司。

於重組、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本公司股東將為APAC HoldCo 2、受託人及於[編纂][編纂][編纂]的公眾股東。

為向於以下步驟詳述的交易提供部分資金，本集團以外的AB InBev Group成員公司AB InBev Invest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將與本公司訂立股東貸款，允許本公司撥資按公允市值將若干公司由AB InBev Group轉移至本集團，詳情如下。股東貸款將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有利於本公司的條款訂立，且不會以本集團資產作抵押。股東貸款將作為重組的一部分予以償還或取消（請參閱「- 9. 支付[編纂]及行使[編纂][編纂]予APAC HoldCo 2以及終止股東貸款」）。

2. 註冊成立本公司的次控股公司

以下集團公司已註冊成立以作為本公司旗下的一家中間控股公司及次控股公司，以持有其於(i)中國及(ii)韓國的業務。

- (a) Budweiser Brewing (China Holdings) Limited (「**China HoldCo**」) 於2019年5月21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China HoldCo僅為成為本集團於中國業務的控股公司而成立。
- (b) Budweiser Brewing (Korea Holdings) Limited (「**Korea HoldCo**」) 於2019年5月22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Korea HoldCo僅為成為本集團於韓國業務的控股公司而成立。

歷史、發展及重組

3. 轉移越南業務至本集團

於2019年6月6日及2019年6月13日，越南業務的轉移是通過百威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之間一系列轉讓進行。該等轉讓完成後，Anheuser-Busch InBev Vietnam Brewery Company Limited及Anheuser-Busch InBev Asia B.V.（「**ABI Asia BV**」）以及彼等各自持有越南業務的附屬公司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並因此成為本集團的一部分。

就轉移越南業務而言，百威集團及本公司已取得越南規劃及投資部門批准。

4. 轉移印度業務至本集團

於2019年6月6日、2019年6月12日、2019年6月14日及2019年6月17日，轉讓印度業務予ABI Asia BV是通過百威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之間一系列轉讓進行。該等轉讓完成後，Crown Beers India Private Limited、InBev India Limited、SAB India Holdings、SKOL Global Business Services Private Limited、Anheuser-Busch South Asia Holding Company及AB InBev Global Business Services India B.V.及彼等各自持有印度業務的附屬公司已成為ABI Asia BV的間接附屬公司，並因此成為本集團的一部分。

5. 轉移中國業務至本集團

(a) Keytop及Sedrin Holdings

於2019年7月1日，本集團兩家成員公司－Keytop Investments Ltd.（「**Keytop**」）（一家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及Sedrin B.V.（「**Sedrin Holdings**」）（一家根據荷蘭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已轉讓予China HoldCo，以透過百威集團的全資間接附屬公司之間的一系列股份轉讓換取股權。該等轉讓完成後，Keytop、Sedrin Holdings及所有彼等各自的附屬公司已成為China HoldCo的附屬公司，並因此成為本集團的一部分。

(b) Anheuser Busch InBev China Pte. Ltd.

於2019年7月1日，InBev China Pte. Ltd.（一家根據新加坡法律組織成立的實體及本集團於中國多家成員公司的控股公司）已經經由一系列股份轉讓而轉讓予China HoldCo，以換取百威集團的全資間接附屬公司的股權。該等轉讓完成後，InBev China Pte. Ltd.及其所有附屬公司已成為China HoldCo的附屬公司，並因此成為本集團的一部分。

(c) 百威香港及哈爾濱集團

於2019年6月17日及2019年7月1日，本集團兩家成員公司－百威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百威香港**」）（一家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及哈爾濱啤酒集團有限公司（「**哈爾濱集團**」）（一家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已經經由百威集團的全資間接附屬公司之間的一系列股份轉讓而轉讓予China HoldCo。百威香港因該等轉讓而成為AB InBev Investments Holdings

歷史、發展及重組

Company 2 Limited的全資直接附屬公司，而AB InBev Investments Holdings Company 2 Limited由China HoldCo全資擁有。哈爾濱集團已成為China HoldCo的全資直接附屬公司。因此，該等轉讓完成後，百威香港、哈爾濱集團及所有彼等各自的附屬公司已成為China HoldCo的附屬公司，並因此成為本集團的一部分。

中國法律顧問認為，併購規定不適用於[編纂]且無需中國政府部門事先批准。

6. 轉移日本業務至本集團

於2019年6月6日，百威集團的一家全資間接附屬公司將其於日本業務持有人Anheuser-Busch InBev Japan Kabushiki Kaisha的100%權益按公允市值轉讓予ABI Asia BV。該轉讓完成後，Anheuser-Busch InBev Japan Kabushiki Kaisha成為ABI Asia BV的全資附屬公司，並因此成為本集團的一部分。

7. 轉移韓國業務至本集團

[編纂]前不久，韓國的業務轉移將透過以下方式進行：(1)百威集團的全資間接附屬公司將其於Oriental Brewery Co., Ltd. (「**Oriental Brewery**」) (一家根據韓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 的100%權益轉讓予Korea HoldCo；及(2) 百威集團的全資間接附屬公司Mexbrew Investment S.à.r.l.將一筆先前存在的公司間應收貸款轉讓予Korea HoldCo，以換取本公司應付Mexbrew Investment S.à.r.l.的韓國債務應收貸款。

本公司將收購Oriental Brewery以換取(1)本公司向APAC HoldCo²發行股份及(2)償還最終提取股東貸款所得款項。[編纂]

該等轉讓完成後，(a) Oriental Brewery及其持有韓國業務的附屬公司將成為Korea HoldCo的全資附屬公司，並因此成為本集團的一部分；及(b)韓國債務應收貸款將留作本公司結欠Mexbrew Investment S.à.r.l.的未償還款項。韓國債務應收貸款將以[編纂][編纂]償還（請參閱「- 9. 支付[編纂]及行使[編纂][編纂]予APAC HoldCo 2以及終止股東貸款」）。

8. 轉移新西蘭業務至本集團

[編纂]前不久，百威集團的一家全資間接附屬公司會將其於新西蘭業務持有人CUB (New Zealand) Limited的100%權益按公允市值轉讓予本公司。該轉讓完成後，CUB (New Zealand) Limited將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並將因此成為本集團的一部分。

歷史、發展及重組

[編纂]

歷史、發展及重組

[編纂]

歷史、發展及重組

[編纂]